2021年衡阳两会 两会之声

市人大代表陈红霞建议：

尽快启动耒云快速干线建设

■本报记者　唐海强

为进一步改善衡阳市的投资环境，扩大对外开放水平，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促进耒阳市、常宁市、衡南县经济又快又好发展，实现衡阳市交通节点大连通，市人大代表陈红霞建议：尽快启动耒云快速干线建设，以更好地发挥耒阳高铁站和南岳机场交通枢纽作用，打造“衡耒半小时经济圈”。

当前，耒阳到衡阳虽然有107国道和高速公路可走，但是107国道路窄车多，全程耗时一个半小时之久，堵车现象时有发生，而高速公路绕道太远，往返不便，影响了经济发展。耒阳市每年外出旅游、务工人员较多，而现在南岳机场接驳路线少且运营时间短。无奈之下，不少耒阳人选择长沙黄花机场出行。

衡阳市量身打造的“定制之都”耒阳武广新城，正在着力打造服装、饰品、箱包等产业链，到耒阳市经商的投资者日益增多，交通枢纽之间过远的空间距离会降低投资者意愿，不利于构建友好的营商环境。

陈红霞建议衡阳市政府将耒云快线项目纳入“十四五”规划，尽快启动建设。规划线路从武广高铁耒阳西站起，经耒阳哲桥镇跨茶常高速，过耒阳市坛下乡、大和圩乡，经衡南县廖田镇，在衡南县向阳镇洞清村附近跨湘江，到达衡南县云集镇南岳机场，与衡云干线连接。修建标准按城市一级公路标准建设，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长28公里，车道与衡云干线保持一致，实现两条线路的无缝对接。耒云快线建成后，耒阳武广高铁站到南岳机场的行程时间将缩短至30分钟。

市人大代表曾丽君建议：

加强县(市)区电梯安全运行管理

■本报记者　唐海强

随着城市化建设的加快，目前我市住宅和商业建筑呈现以高层建筑为主的发展趋势，电梯的需求也与之俱增。近年来，由于电梯的管理、维保质量、电梯使用者素质等诸多方面的原因，电梯损坏、电梯困人、电梯运行故障的情况也时有发生。市人大代表曾丽君介绍，电梯的安全隐患问题必须要引起重视，防范于未然。

目前，我市各县（市）区电梯安全运行主要面临诸多问题和困难。我市各县（市）区的一些小区特别是早期开发的电梯房小区，因开发商对常住人口估计不足，在电梯安装上缺乏合理的规划，致使电梯超负荷运行，导致运行故障，引发事故；电梯维保经费缺乏保障。居民小区电梯出现故障，使用维修基金时需三分之二以上的业主签字，费用不能及时到位，影响维保进程。其二，报修程序繁琐。电梯配件的更换、改造和修理需业主或物业提出，并提供动用大修基金和损坏情况说明，经行政主管部门现场核实后出具勘察意见书方可维修。走完流程一般需要一至两个月。其三，维保公司的日常维护不及时、不到位。

为此，曾丽君建议，加强全市各县(市)区电梯安全运行管理，消除安全隐患。住建、规划等相关部门在审核住宅和商业高层建筑的申建材料时，严格把关，合理考虑电梯配备的数量，确保运力充分；精简报修程序，以业主或物业提出为辅，以行业主管部门现场勘察为主，缩短流程时间；设立维修基金应急基金。消防电梯和经行业主管部门勘查后，确定为急修的电梯，可以启用应急基金；行业主管部门加强对电梯维保公司的监督和管理，要求电梯维修人员必须按照相关规定按时、高质维护电梯。

市人大代表王建秋建议：

加大补贴，让更多农民使用无人机打农药

■本报记者　唐海强

“对使用无人机打农药的农民，按面积进行补贴，促使更多的种粮农民使用无人机打农药。”市人大代表、衡阳县栏垅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主任王建秋建议。

近年来，农村劳动力急剧减少，劳动力成本显著上升，特别是农药的使用成本剧增，影响了农民种粮积极性。为此，我市引导一些种粮合作社或者一些种粮大户购买无人机打农药，起到较好的效果。

相对于传统的人工打农药，无人机打农药好处很多。一是环保。无人机打农药，药水通过喷杆上的喷嘴，形成雾滴，洒向农田，用药量很少，每亩用药量不到1公斤，而人工打农药，每亩用药达30公斤以上，大大减少了农药对农作物和土壤的污染，从而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二是安全。人工打农药，人要背着打农药的机器，药水难免会溅到人身上。人还要边打药水边在田里行走，漂浮在空气中的药水通过嘴巴、鼻子、眼睛、皮肤而危害人体。现实中每年都有人工打农药引发的中毒事件，高温天气下人工打农药更容易中毒。无人机打农药，除了给无人机装药水时人工接触一下农药瓶外，打药时，人不接触农药，几乎没有危害，避免了农药中毒事件的发生；三是高效。人工打农药，一个人一天只能打12—15亩，无人机平均每天可以打150亩左右，是人工打农药的10—15倍。

为了促使农民使用无人机打农药，中央财政和县级财政对购买无人机的农民实行补贴制度，而我省和我市财政目前没有补贴。但在广东省及其一些市已经对此进行补贴。

王建秋代表说，目前主要是种粮大户（30亩以上）在使用无人机打农药，而种粮小户（10亩以下）则很少使用。种粮小户在我市种粮总面积中还占有较大份额，他们有着使用无人机打农药的强烈需求。促使这部分群体使用无人机打农药，对于减少农药用量、减轻农药面源污染、减轻农民劳动强度、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提高环保质量具有积极的意义。建议市财政对无人机实行作业补贴，按面积补贴给无人机机主。

市人大代表陈其芳建议：

精细管建人行道　提升城市品质

■谢小青

近年来，我市城市建设快速发展，城区环境变得更干净、美丽、舒心，并成功创建“国家卫生城市”。但是，我市老城区的人行道普遍存在狭窄、路面凹凸不平、地砖下陷不稳、设施不完善、维修不及时等问题，既影响市民安全出行，又损害城市整体形象。

为破解这一难题，市人大代表陈其芳建议，制订人行道规划设置及铺装标准。严格按照《城市道路交通规划设计规范》（2019年版）要求，借鉴发达地区城市建设人行道的经验做法，结合我市城市主干道、中小街道和背街小巷等不同类型人行道的特点，制订《衡阳市城市道路人行道设施设置及铺装标准》，对新建的城区人行道严格按照统一宽度、高度、铺砖材质、拼装方式等，并注重整体铺装风格与周边环境协调统一，系统性建设好人行道；对老城区的人行道根据需要尽可能按新标准逐步进行升级改造。同时对人行道的交通标杆、路灯杆、消防栓、垃圾箱、公交站台、窨井盖、盲道、非机动车停放点、书报亭、配电变电箱等设施进行统一规划，明确设置位置和建设标准，保障人行安全，提升城市整体形象。

同时，完善长效机制强化城市精细化管理。学习借鉴先进城市管理经验，按照国家卫生城市有关要求，制定《衡阳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标准》，按照业务类别，从环境卫生、市政设施、园林绿化、市容立面、架空管线、广告招牌、景观照明、建筑垃圾、违建查处、占道控管、社会秩序等11个方面制定工作标准，全力创建精细化管理示范路。利用5G大数据信息技术，加强人行道设施运行状况监管，及时维修排除隐患，逐步实现智能化管理。

加强部门联动落实长效管建举措，建立城管、住建、交通等部门的联席会议制度，明确相关部门职责，加强日常巡护和维修，严查各类违章违法行为。

去年，在“湖南基层改革探索100例”评选活动中，衡阳有8个案例入选，入选案例总数名列全省市州第二；省委改革办在衡阳调研时点赞——

衡阳改革“风生水起、亮点频现”

去年以来，我市严格按照中央和省委部署要求，以建设内陆地区改革开放高地为目标，加强系统集成、协同推进，实施重点突破，全面深化改革工作呈现精准发力、精准推进、精准达效的良好态势，为胜利完成“十三五”规划主要目标任务、决胜脱贫攻坚、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一体两翼”战略实施提供了充沛的改革动能。

在去年的“湖南基层改革探索100例”评选活动中，衡阳有8个案例入选。分别是市纪委“四个监督”、行政执法监督平台建设、衡南县校联体、衡阳县梅花村乡村治理、耒阳市综合行政执法、衡山县萱洲湿地公园“一员两长三平台”、衡东县支部建在扶贫产业链上、祁东县启航留守儿童教育。衡阳入选案例总数名列全省市州第二，充分彰显了衡阳作为省域副中心城市的改革担当和作为。省委改革办在衡阳调研时，点赞我市改革“风生水起、亮点频现”。

探索监督全覆盖“衡阳路径”

——衡阳市破解四个监督难题大力推进党内监督

衡阳市出台四个监督文件，破解纪委监督同级党委、一把手、八小时以外、纪检监察干部等四个监督难题，探索监督全覆盖“衡阳路径”。四个监督文件聚焦着力用好“四种形态”、扎紧“制度之笼”、推进“精准监督”等“三个着力”，坚持以党纪法规为准绳、“真刀真枪”式监督、既保证监督者能监督又实现监督者被监督等“三个原则”，实现依纪依规与改革创新相统一、把抓关键少数和管绝大多数相统一、高位推动与落实落地相统一等“三个统一”，努力破除不愿监督、不敢监督、不能监督和不会监督的藩篱。

以行政执法监督平台建设助推“三项制度”全面落地

——衡阳市创新行政执法监督管理模式

2017年，衡阳市被国务院确定为我省唯一的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改革全国试点城市，并于同年完成改革验收。通过平台统一公示载体，实行全过程记录，开展线上监督。将市本级38个行政执法部门2万余条执法信息全部录入平台，各行政执法部门实行统一的执法标准化流程模板线上操作，实现“三项制度”一网全覆盖，监督行政执法部门依法全面履职。2018年以来，通过执法监督平台信息反馈，开展各类专项行动380余次，发现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7项，组织专项执法检查9次，为执法体制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社会治理创新等重大决策提供了参考。2020年，市本级85%以上的行政执法部门涉及的行政复议申请为零。

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的县域实践

——衡南县实施“三三五工程”推进城乡“校联体”改革

2019年7月以来，衡南县实施“三三五工程”，搭建“三个平台”，即：撤销乡镇中心学校改设联合学校这一组织平台，打造教学教管“一张网”的信息平台，构建学校、家庭、社会“三位一体”的共育平台；坚持“三个优先”，即：投入优先保障、人才优先配备、待遇优先落实；实行“五个统一”，即：统一学校建设、统一登台授课、统一教师调配、统一财务管理、统一教学教研，全力推进城乡校联体改革，逐步缩小了城乡、校际差距，扩大了优质教育资源覆盖率。实现了学校专职管理人员、代课教师及大班额的清零，解决了“乡村教师招不来、留不住”等问题，增强了人民群众对教育改革的获得感。

农业强　农村美　农民富

——衡阳县西渡镇梅花村探索改革振兴新模式

近年来，衡阳县梅花村坚持深化改革，带动乡村全面振兴。分区生产经营，塑造“梅花”品牌；创新土地流转，盘活“梅花”资源；多个渠道引水，壮大“梅花”资本；激励文明善举，丰富“梅花”内涵；建设宜居环境，提升“梅花”颜值；强化党建引领，夯实“梅花”力量。如今的梅花村产业更加兴旺、生态更加宜居、乡风更加文明、治理更加有效、生活更加富裕，得到了省委副书记乌兰的批示肯定，先后获得了首批国家森林乡村、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全省美丽乡村建设示范村、全省基层党建工作示范点等荣誉称号。

一支队伍管　一把尺子量

——耒阳市积极探索跨领域、跨部门大综合执法体制改革

十九届四中全会指出，进一步整合行政执法队伍，继续探索实行跨领域跨部门综合执法，推动执法重心下移。按照中央编办确定在全国22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138个城市开展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试点的总体要求，耒阳市坚持以创新办法寻求化解矛盾的“钥匙”，以创新思路萃取化繁为简的“良方”，以创新举措打开实现突破的“锦囊”，构建了“一支队伍管执法”的跨领域、跨部门大综合行政执法模式，彻底改变多头执法、重复执法问题，提升了执法效率、提升了执法权威、提高了群众满意度，增强了政府治理能力，发挥了改革试点示范突破带领作用。

绿水绕青山　候鸟变“留鸟”

——衡山县萱洲国家湿地公园探索农村面源污染治理“123模式”

衡山县萱洲国家湿地公园是全省唯一一家以湘江干流为主体的国家湿地公园，该园以推进“湘江一号工程”为契机，积极探索“一员两长三平台”的“123模式”。“一员”：巡护员，“两长”：“官方河长”和“民间河长”，“三平台”：多维度管理平台、交互式信息平台和全覆盖宣传平台。经过5年的探索治理，该园范围内的主体水质多断面、多时段达到国家地表水Ⅱ类标准，常年维持在Ⅲ类标准以上。生态多样性得到恢复和发展。良好的湿地生态环境也带动了周边生态旅游，为当地村民带来实实在在的经济收益。

为扶贫产业打造“永不走”的工作队

——衡东县推行“党支部建在扶贫产业链上”产业扶贫新模式

受“三湾改编”的“支部建在连上”思想和省委“1+5”文件精神启示，衡东县找到了一支“永不走”的工作队，即把“党支部建在扶贫产业链上”，让扶贫党支部成为扶贫产业的“主心骨”。通过推行“党支部+合作社+贫困户”“党支部+村集体经济组织+基地+贫困户”“党支部+龙头公司（或工业企业）+扶贫车间+贫困户”三种模式，新建、优化、调整党支部，较好地实现了党建促脱贫攻坚的目标，促进了扶贫产业的良性发展，有机衔接了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探索出了乡村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新模式，培育了村集体经济新增长点。

让关爱更有力量让教育更有温度

——祁东县启航学校创新开展留守儿童教育关爱工作

启航学校位于祁东县西部偏远乡镇，留守儿童占学生总数86.9%。在引领留守儿童健康快乐成长上，学校着力探索了一条艺术教育的新路径。通过打响留守儿童合唱团品牌，带动了其他特色教育活动的发展；通过整合帮扶资源，吸引大量爱心人士加入关爱留守儿童工作；通过建设留守儿童之家，让留守儿童接受更优质的心理健康教育。这一探索汇聚了社会的爱心力量，在孩子心中播下了快乐的种子，让每个孩子都能找到自己梦想的舞台。

我市一地方性法规获省人大常委会批准

系《衡阳市违法建设防控与查处条例》，待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研究确定施行时间后正式出台并施行

本报讯（记者　唐海强）1月19日下午，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查批准了《衡阳市违法建设防控与查处条例》（简称《条例》），这标志着我市违法建设防控与查处工作将迈入法治化、规范化的轨道。

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衡阳市城镇化过程中存在的违法建设、违法占地、违法新改扩建等现象层出不穷，严重影响城市规划和城乡面貌。不仅如此，违法建筑缺乏质量、安全保障，也给居民人身安全造成严重隐患。受一些现实问题制约，我市违法建设防控与查处的效果不佳，急需制定一部具有针对性、可操作性及结合本市实际的地方性法规。

衡阳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对《条例（草案）》进行审议时认为，为了加强城乡规划管理，及时制止和查处违法建设，提升城市执法管理水平，制订本《条例》是必要的。经过市人大常委会会议两次审议，反复征求各方面意见和多次修改后，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六次会议表决通过了该《条例》，并将《条例》报请省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

《条例》共28条，主要是对适用范围、违法建设、政府及部门职责、联动机制、行政部门联动职责、村（居）委会职责、单位及服务企业防控职责、宣传引导、举报监督、巡查制度、快速响应等事项进行了规定。

据悉，待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研究确定施行时间后，我市这部地方性法规《衡阳市违法建设防控与查处条例》就可正式出台并施行。

市人力资源考试院揭牌

本报讯（李建平）1月21日上午，在一派喜庆、简朴而庄重的气氛中，衡阳市人力资源考试院正式揭牌。

经市编办批准，衡阳市人事考试指导中心更名为衡阳市人力资源考试院，加挂衡阳市公务员考试测评中心牌子，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所属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负责全市人力资源考试相关工作。

根据机构编制方案，衡阳市人力资源考试院成立后，主要承担国家、省级各类专业技术资格、专业技术人员职（执）业资格、专业技术人员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职业技术水平认证、考评结合等辖区内的考试考务工作，代发和管理人事考试证书；承担全市公务员录用、公开遴选、公开选调和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选调）等考试的考务工作；负责笔试、面试试题传递、交接、保管等运行工作，命制和印制公开遴选（公开选调）的笔试、面试试题；组织报名确认、缴费、笔试考试及公开遴选（公开选调）阅卷工作，合成考生个人信息与考试成绩；承办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委托的考试命题、考试考务代理、人才选拔考试（测评）服务工作；负责人力资源考试公共信息服务平台建设及报名、考务等工作。

“下一步，市人力资源考试院将以维护考试安全、树立考试品牌为己任，进一步加强考试环境治理，重点推进考试考务信息化建设，提升考务组织能力和考试服务水平，为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选拔干部（人才）、稳定高校毕业生就业、落实‘六稳’‘六保’工作任务提供坚强的人事考试考务保障。”揭牌仪式后，市人社局相关负责人如是表示。